丰都县南天湖镇人民政府

2025年应届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招聘

公益性岗位招聘公告

根据《丰就发〔2025〕9号》文件（丰都县就业和人才中心关于做好2025年高校毕业生就业专项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工作的通知）精神，为落实高校毕业生基层就业支持行动，现面向2025年应届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招聘公益性岗位人员。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原则

按照《丰就发〔2025〕9号》文件要求，坚持“公开、公平、竞争、择优”的原则，严格遵循“谁开发、谁管理、谁负责”的主体责任。招聘采取线下报名、面试、签订合同的方式进行，确保过程透明公正。

二、招聘岗位和人数

岗位名称：基层就业服务协管岗。

工作内容：主要从事基层就业服务协管工作，包括政策宣传、职业指导、岗位推荐、技能培训跟进等“1131”就业帮扶任务。

招聘人数：6名。

三、招聘范围及条件

（一）基本范围：

仅限2025年应届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。南天湖镇籍优先，但不作为硬性要求。

（二）必备条件：

1. 资格要求：2025年全日制专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，专业不限。

2. 政治素质：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，无违法违纪记录。

3. 身心条件：身体健康，能正常履行工作职责。

4. 能力要求：爱岗敬业，责任心强，服从安排；熟悉电脑操作，会使用Office、WPS等办公软件。

5. 优先条件：同等条件下中共党员优先，并鼓励挖掘其成长事迹用于宣传引导。

（三）禁止条件（不得参与应聘）：

1.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。

2. 属于刑事案件被告人、犯罪嫌疑人，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。

3. 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人员。

4. 其他不符合公益性岗位安置要求的情形。

四、招聘程序

（一）报名及资格审查

1. 报名时间：2025年7月31日至2025年8月6日（9:00-12:00，14:30-18:00）。

2. 所需材料：本人简历、身份证、户口簿、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。1张近期免冠1寸照片。

3. 报名方式：符合条件人员到丰都县南天湖镇便民服务中心现场报名（地址：厂天场便民服务中心办公室）。

（二）招聘方式

资格审查：核验材料真实性，确保仅限2025年应届未就业高校毕业生。

选拔流程：

若报名人数超过岗位数3倍（≥18人），采取笔试+面试：笔试内容为基层就业政策知识，按成绩排名取前12名进入面试。

报名人数不足18人时，直接进入面试。

面试环节：由镇党委副书记、组织委员、分管领导等人员组成面试组，重点评估政治思想、纪律意识、工作能力。面试后形成初步结论。

（三）聘用及待遇

1. 聘用流程：面试结果提交镇党组审议，确定拟聘用人选；公示5个工作日；无异议后签订合同。

2. 合同管理：合同期限一年一签，最长不超过3年。合同期限一年一签，按规定购买社会保险，根据工作需要和本人工作情况由双方约定是否续签。

3. 薪酬待遇：

劳动报酬：不低于丰都县月最低工资标准（现行标准为2200元/月）。

五、工作地点

丰都县南天湖镇三抚村、九溪沟村、义合村、鹿山村、南天湖村、厂天坝村。

六、纪律与监督

招聘过程坚持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原则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报考者需诚信报考，严禁弄虚作假。违规者取消资格，并追究责任。

咨询电话：02370670369。

监督电话：县就业和人才中心70710513。

本招聘方案最终解释权归重庆市丰都县南天湖镇人民政府，执行依据为《丰就发〔2025〕9号》文件。

丰都县南天湖镇人民政府

2025年7月3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